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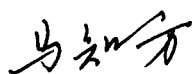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客观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精神，就公司2022年度对外担保情况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经核查，2022年度公司对外担保事项均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额度范围内，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14,553.12万元，均为对全资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11.68%、6.76%。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保障相关授信的实施，担保风险可控，且均履行了相关审批决策程序。除此之外，公司无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上述对外担保事项中，不存在逾期担保。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

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提供担保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有关监管规定及《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审批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马知方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
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蒋苏德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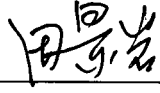


倪宣明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

（此页无正文，为《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田景岩

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4日